



徐则臣 (连载 21)

这些爱情大概奠定了我们这一代人爱情观的底色，不管认同与否，在我们接触爱情这种陌生事物之前，它们告诉你，是这么一回事。它们给了我们最初的爱情想象。你喜欢哪个就盯着哪个，看到哪儿算哪儿。不过，真正决定你的爱情观的是：生活。不仅是你的出身、性格、年龄，还有一个社会潮流和大环境。你身在其中，被自己人流裹挟着往前走，跌跌撞撞，边边角角都碰了个遍后，你慢慢地知道该懂些什么，你需要的是啥。比如我，纸上的爱情见过了成千上万，也为无数情爱焚身的可人儿着急落泪，但百分之九十以上依然抽象，看过了、感动过了、眼泪流过了，依然故我，爱情是他们的爱情，我是我。更年轻的时候内心也曾狂野，怀揣了七八只兔子，仅仅想到“爱情”两个

字就像打了鸡血，誓要遇上个林妹妹、绿蒂和唐晓芙，觉得那种情才值得爱，那种婚才值得结；在想象中下了无数次决心要飞蛾扑火，哪怕争取到的只是一秒钟的爱情，我得让它惊天动地；等一脑门子的血压降下来，就对自己嘿嘿一笑，我要的好像不是爱情，而是一个惊天动地的造型。

我们常常会被爱情的造型迷惑——它不是一个“观”。“观”是个长久的需要和相对稳定的价值判断。在这个意义上理解70后的杨过和乔峰式的爱情，也许更及物一点。

不能排除这一代人过几年会改弦更张，像热爱郭靖的人一样认为，那只空袖子和乔峰飘零的观念爱情不过是个空泛的情调和姿态。但是，在这个年龄段上，空袖子的浪漫是要的，爱情观高蹈一点、务虚一点挺好，否则，年纪轻轻就务实成婚姻观，后半辈子可怎么过。由此，我对杨过和乔峰很有好感，也比较认同这一类型的爱情想象。

你想，他们忠贞不渝，一个甩了十六年的空袖子等待老婆，几乎站成了望妻石；一个再无所爱准备孤独以终老，思之让人落泪——这世上还有几个痴情至冥顽不化的人？然后，他们亦正亦邪，正时正得心怀天下敢为黎民担当，处江湖之远却得以万人仰敬；那又邪得气象宏伟，沧桑而不乖戾，作秀都作得自然妥帖舒服到你心坎里。有个性，说明他们有激情，活生生的可感触可追逐，他们是百分之七十的人加上百分之三十的神的合成。既满足了而立之年脚踏实地的实干期待，又鼓舞了不惑之前人生中那一部分

神采飞扬的浪漫跳跃；以务实为主，济之必要的务虚，虚实相生，宽阔、果决、柔韧、丰厚、沧桑又有弹性，人生无憾矣。

所以，爱情观这东西还真不能一概而论，本身也没有高下之分，五十步笑不了百步，走了百步也回头羡慕五十。你需要什么，你可能需要什么，你能够认同和接受什么，在你说出它之前，天时地利人和已经给了答案。

——对这一代，人生也罢，爱情也罢，一半是海水，一半是火焰，才美不胜收。

这一番慷慨铿锵之论都快把我自己说服了。痛快是痛快了，不过说完了心里还是不安安，这跟地铁上的老兄有关系吗？就算它在逻辑上能够自圆其说，放到琐碎卑微的日常生活里，是否管用？而且，爱情观和婚姻观对绝大多数人来说是两个不同的问题。众所周知，梁启超和胡适，在彼之世皆为闯将与先锋，对爱情肯定有着满脑子自由和罗曼蒂克的想象，但仍然舍掉红颜，回家守着原配的老婆，他们觉得就该这么干。传统也罢，责任也罢，总之他们维护了一种婚姻观。到鲁迅，就跨出了梁启超和胡适家的门槛，不管他心中是如何的“颇不宁静”，朱安只是朱安，他还是找了许广平。多年来，朱安成了鲁迅研究中被遗忘的角落，偶被提及，也多半作为伟大爱情的注脚，从未作为个体对象意义上的家庭和婚姻发出过哪怕微小的叹息。某日读书，看到一雄文，关于鲁迅先生遗产的纠葛问题，石破天惊地冒出来朱安女士的一句话，年近半百的朱安说：“……我也是鲁迅的遗物……”她在“象征主义”的丈夫去世之

后，质疑对鲁迅遗物的保存。她当然赞同鲁迅的遗物须妥善保存，但她，一个活生生的人，作为“鲁迅的遗物”，难道就不该受一点好的照料？这“遗物”二字，字字泣血；活生生的婚姻牺牲品的申诉——她的开始就是她的结束。此三位皆巨无霸，爱情观和婚姻观犹大相径庭，何况咱们平头小百姓。“观”不是云南白药，撒到伤口上就能消炎止血。

所以，在这个意义上，我对地铁兄爱莫能助。你说他错了，我肯定不同意，好好学习、天天向上，怎么就错了？奋发图强、竿头尺进怎么会错了呢？把责任都推到前嫂夫人身上，我同样不赞成。老婆希望老公有点出息有错吗？一个女人希望男人回来、一家老小长相厮守有错吗？反正我看不出来错在哪里。

写到这里，忍不住想到我的前女朋友，如你所知，是之一。我们的爱情比点燃一根火柴的时间长不了多少。就那么一下，火光四射，我们恨不能把对方折成一块小手帕随身携带，以便一天能够在一起待上二十四小时；但就那么一下，迅速剩下了灰烬和废墟。我们没有分歧，像禅卯一般契合，关于爱情和婚姻我们达成共识：一半是海水，一半是火焰。这句话最早是她从王朔的一个小说题目里借过来，来表达我们理想的爱情和婚姻。那时候她只有两个打算：一是和我在一起；另一个是出国。非此即彼都是长远打算，一辈子的事。我说留下，没事往国外跑啥呀，大鼻子和卷卷毛有什么好看的。咱俩在一起，再生一个孩子，啥都不缺了。

(未完待续)



陈彦 (连载 32)

司机预计天亮前到省城。何首魁倒是啃了一个。南归雁到底吃不下，就一直那样眯着眼睛闷坐着。安北斗也吃得有些没味道，就检讨说：“都怪我，没把人看住，后来又麻痹大意了。南书记让到省城去找，我当时就该去。”何首魁还是那话：“省城那么大，他不冒头，你能找见？看，咋看？人家又没犯法，总不能拿手铐铐住、脚镣锁住吧。”

南归雁一直不说话，安北斗能感觉到他心里的巨大压力。首先是丢了王中石书记的脸，后果严重程度可想而知。加上政法委书记那顿训儿般的苛责，还有才死了亲娘的悲痛，他几次看见南归雁眼里都闪着泪光。他真想安慰安慰老同学，可自己的这点分量又管什么用呢？

安北斗最后悔的还是不该去吃孙铁锤家那顿饭。他认为就是那顿饭惹的祸。孙铁锤太张扬，恨不得让满世界人都知道他上上下下的关系。每年都想通过“磨盘会”昭告全村：谁也别想在村里兴风作浪，谁露头谁就等着招祸吧！今年大概也明显有做给温如风看的意思。因为温已公开跟他孙铁锤叫板，并被叫到县上去了。叫了板又怎样？是镇上替你温如风出气了，还是派出所替你出气了？越想越是这么个理，“磨盘会”吃坏事了。

当警车勉强开出大山时，何首魁又冒出一句话来：“记着，别给温如风好脸，别惯他的毛病，越惯越得寸进尺。一切还都得按法律办。没证据就别给他低三下四地下话。下了话，找不到证据，他能变本加厉，从西京闹到北京去。”

“那我们就不管了？”安北斗有些战战兢兢地问。

“管？咋管？永远都只能是马后炮，你信不？除非派专人一年四季把他拴到裤腰带上。”

直到这时，南归雁才开口说：“即使拴到裤腰带上也得拴。莫非还要让一个温如风把北斗镇的经济社会发展拖垮不成。”

天终于大亮了，两辆警车像两个泥巴蛋一样开进了西郊电子城。

### 19 如愿以偿

温如风是在省里两会开幕那天早晨，突然出现在会堂门口的。

他跟欧宝财提前反复查看了线路。欧宝财让他装成路人，手上捏几根油条或麻花，再提几根葱、白菜之类的，一边走一边吃，越随便越好。并反复叮嘱：“你甭可不敢把我出卖了。我是看你可怜，又是生八路。你要敢把我扯出来，我就不是把你的蛋打成紫薯色的事了，而是端直刺了喂狗去。”

温如风自是满口答应，并且自己还反复把线路勘察了几遍。连买油条、麻花、葱、白菜的市场都找好了。准备朝上顶的状况，是在垃圾桶里捡的纸箱子，裁出一个方块来，细细修剪了边沿。还买了一瓶红墨水和毛笔，提前把“状告永平县委书记王中石”写了上去。欧宝财还夸他毛笔字不错，他说小学临过柳公权。这么大的纸壳子掖在哪里呢？欧宝财还帮他做了演习，说：“肚子上比后腰抽出来快些。有时别在后腰，还没等你抽出来，事情就过撇了。这个得反复演练！”

在等待过程中，他起早贪黑，又实地跑了好多趟，是演练再三再四。无意中他还发现了一件事：难怪乡下这几年老丢大树，原来都移到城里来了。欧宝财告诉他这叫“大树进城运动”。乡下但凡有点年的树，都让城里弄来了，人家有钱，看着也美么！气得他还骂了一句：“放在乡下就不美了？都是老先人栽的，连老先人都不要了？为这树，把贼和骗子招得满天飞。”

一条一条的街道，都栽移着老树。有的整条街还都是国槐。他还在栽国槐的大街上一棵棵地找，要是遇见他家那棵，是能认出来的。树上刻有记号。那阵儿他跟花如屏才恋爱，她嫌他娘名声不好，有些不情愿，就在树上刻了一个花瓶，里边还刻着花。有一晚上，在月光下他拉花如屏去看，花如屏的眼泪一下就出来了，然后他就把她抱住了。这棵树被偷，算是连他的爱情都偷走了，咋想都不是半棵树的事。常言说：树挪死，人挪活。他还很有些担心，那么大的树，一挪几百公里，还不知是死是活呢。几乎每棵树都削了顶盖，砍了枝丫，只剩一个光秃秃的树桩，还浑身挂满了吊针，倒是何苦呢？他都怕他那半棵树早已不在人世了。这些挨枪的城里人！

正月十八的前一天，欧宝财就转移了，并一再叮嘱，让弄出动静来，可别朝他身上推。温如风按反复演练过的计划行动，竟然一举成功了。

看着那么多盯来盯去的人，防范得有点鸟都飞不过去，但却没人把他当回事。用欧宝财的话说：你这人长得低调，再弄个一把抓的帽子戴上，鬼都不注意你！他竟然就咬着油条，提着两把葱和几颗圆白菜，忽的一下扑到了中心位置，十分轻松地拉出肚子里藏着的纸壳子，哗地朝头上一顶，大喊一声：“小民冤枉——”

(未完待续)

## 去老万玉家

张炜 (连载 78)

头，可发现一些藏匿的螃蟹，还有浑身长刺的海参。退下水浪的沙滩平坦密致，见到鼓起的莲状沙簇，伸手一挖即有水柱喷出：一只巴掌大的玉螺急速缩回身子。偶遇钓鱼的人，这些人总是对他们几个远远躲避，这让舒莞屏不快。他们想走入一家小院，想不到刚刚接近，院门就关了。

舒莞屏问到一个突兀的话题：“岛上人平时供奉什么？”“憨儿说：“那自然是海神娘娘了。”“不供奉菩萨和大公、狐狸和刺猬？”几个人面面相觑。“如实道来。”舒莞屏说。憨儿咳一声：“嗯，近年供奉大公的少了，那是因为将军们坏了风水。听府上说，战事吃紧，伙打完的一天，大人们将对将军就不会客气了。”卫士们笑了。舒莞屏问：“仗有打完的一天吗？”憨儿说：“总有的吧。”

舒莞屏对营管提出去海胆岛。“啊呀，断不可冒此风险。大人身子金贵，不可呀！”营管瘪着嘴，一脸惊恐。舒莞屏说既有渔人去得，我们自然去得。最后营管实在无奈，只得答应寻一个好船工，再看潮汐。“大人去去就来，不可耽搁。让我船待在岸边。荒岛无法安顿大人。”舒莞屏与憨儿商量，最后决定让二位卫士留下，只他俩登岛，船工可于隔日回岛接人。

船工推算，大潮汐在深夜十一时许。定于下午启航，可惜风浪稍大，只好等到太阳西沉。“好在

水路也近，不过是一个钟头的事。”船工说。小船只能乘三个人。憨儿把一个油布包裹提上船，里面除了他们过夜的东西，还有一点薄礼，准备送与岛上道人。太阳将海水照出一条条金缕，波浪不大，正可在摇荡中观赏景色。海鸥对傍晚晚出岛的小船好奇而友善，恋恋不舍，追逐了一程。不远处就是那个暗红色的小岛，它被太阳镶了一道金边。“它这么近呀！”憨儿喊。船工说：“看上去近，没有一个钟头是不行的。”

风在加大，耸起的涛涌缓缓而来，小船不断爬上顶部，又从斜坡滑下。这种坠落是最难受的，两个人抓住了船舷。风未增大，波涌却在加高：一道道水岭连续涌来，相间距离变得越来越短。“老天，今儿个是怎么了！”船工抱怨，大力划桨，喘息声很大：“这还是少有的好天哩！前边有一道‘大流’，涌就更大了。”“‘大流’是什么？”憨儿问。船工啧啧鼻子：“就是海里的一条大河。大海和岸上一样，有沟汊，有大大小小的河渠。咱浪荡岛和海胆岛中间就有一条大河。”“老天，有这种事儿。”憨儿看看舒莞屏。船工答：“我们打鱼的都知道，哪里有‘大流’就得避开。可是这一条避不开，只得用快桨，船要横在谷底就完了。遇上风浪天，总有船翻在这里。”憨儿吸着海风：“哎哟大哥，别吓唬咱了！”天黑下来。一颗颗星星出现

了。月亮爬上来，海水变成铁色。星星在水的陡坡上小鸟一样飞过。随着往前，开花大涌出现了，小船掉入谷底的时间虽短，可真吓人：四面都是黑漆漆的水岭。它跃上来，接着再次滑入深谷。舒莞屏呕吐了，憨儿扶他时，也吐了。两人顾不得看浪涌，全力战胜呕吐。“大哥，我们还有多远？怎么看不见那岛了？跑偏了不成？”憨儿大叫。“快了，再忍一会儿，只一会儿。”船工奋力划桨。

浪涌小了，可是船的颤抖加重。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憨儿觉得自己快晕了。船工喊：“这里有水往大河里流，好几条水汉。它们斜着入河，咱们压不住它。”在小船跃上水岭顶部时，两人都看到了不远处的巨大黑影：像一头巨大的黑熊伏在山岭之间，一声不吭，盯紧接近它的船和人。“我的妈哩，岸边的浪可真不小！看月光下白花花的。我的妈哩，今夜够咱们受的！”船工的咕哝让两人不再吱声。小船似乎乱了方位，不知在旋转还是原地悬停，反正船工不再说话，手里的桨胡乱在水里戳着。“天哪！”憨儿小声呼叫。

小船挣扎了一会儿，只听“咚当”一声，船体撞在了石头上。“慢着，我的天爷！”船工用尽全身力气稳住小船。眼前是漆黑的巨兽，它挡住了一切。他们明白：这回真的到了。

(未完待续)

老人说自己从小跟父亲住在塔屋，父亲故去，他留下来。“几十年拿些官银，吃穿用度都好。”他说这里活儿轻省，不过是按时去塔顶点燃蜡烛，别让它熄灭就行。“大人，这两年连蜡烛也不常点了，营里大人告诉要听号令，平时不给海船引路。啥时咱们想用这塔了，再点上也不迟。”舒莞屏不解，后来想想似乎明白：这片海域只有往来的官船，沙堡岛那边的渡船夜间少航，即便驶来也不需灯塔引导。他对这塔甚好奇。

老人领他们登塔，健步走在前头。塔梯由石头砌成，越往上越窄，陡得吓人。可是老人走得很快，几次停下等候。陡窄的石阶竟无扶手，有些险峻。舒莞屏走到半截已汗粒渗落，后悔了。憨儿在身后喘息，不时叫一声“大人”。好不容易登上顶部，窄到只能容下一人。平时点燃蜡烛就在这里进行。从小窗望向大海，只见天际云舒，群鸥远翔，仿佛整座塔都在轻轻移动。舒莞屏远望四方水域，迷茫处有大小岛屿。离得稍近是一枚小小的颗粒。“那是什么岛？”“哦啊，海胆岛。看看像不？”

海胆是生满尖刺的腔壳生物。从这里看小岛是圆的，四周堆满尖石，很像一只海胆。“岛上没一户人家，只有避风的人才会上去。不过这些年听说有个怪人爬到上面了，几年没有音信，不知死了没。”老人说。舒莞屏马上想到了那个从大药堂逃开的人道。“啊，原来这就是啊！它离得这么近，上去不难的。”舒莞屏的声音高起来。老人说：“不然。别看离得近，要上岛可不易，那得划桨功夫好，识潮水。涨潮时船是驶不过去的。”

总算将整个浪荡岛走了一遍。这个岛真是让人心生喜悦。白沙细洁，鸥鸟欢畅，林中有各色鸟儿。走在沙岸上随手翻动水中石